

证券代码：002191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8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劲嘉股份	股票代码	00219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晓华	何娜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劲嘉科技大厦 18-19 层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劲嘉科技大厦 18-19 层	
传真	0755－26498899	0755－26498899	
电话	0755－86708116	0755－86708116	
电子信箱	jjcp@jinjia.com	jjcp@jinji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精品纸包装

公司精品纸包装产品是以纸张为主要原材料，通过印刷、表面处理、模切、粘合、成型和组装等加工程序后制成用于容纳、保护、说明及促销商品的包装物，产品广泛应用于烟酒、电子烟、消费电子、日化、医药及 IP 文创等多个行业领域。公司采用订单式生产+定制化服务的模式，依托多部门协同机制，针对客户个性化需求提供从设计到交付的全流程解决方案，在维护现有优质客群的同时，持续扩充产能并延伸高附加值服务链。

凭借市场领先地位与多元化客户资源，公司构建了设计研发、精益智造、智能服务三位一体的核心体系，不断巩固了行业竞争优势的同时，为包装产业升级提供了创新范式。通过专利工艺集群与数字化生产系统的深度融合，公司形成快速响应市场需求的核心能力，其中精密印刷技术已从烟包领域拓展至酒品、电子产品包装等领域，实现了技术应用的广泛性和灵活性。公司高度注重环保与可持续发展，积极采用可回收材料和绿色生产工艺，顺应全球对环保包装的需求趋势。

基于柔性化生产基础，公司创新集成 RFID 溯源、数码增效、环保去塑等前沿技术，打造智能包装生态系统，该体系可提供具备安全溯源、环保可循环特征的高端包装解决方案，精准对接市场升级需求。

目前，公司已完成从单一印刷品制造商向智能包装解决方案提供商的转型，通过技术复用和资源共享，公司已构建一个覆盖纸质包装设计、生产、服务的全产业链生态。

（二）新材料产品

公司的新材料产品主要包括包装新材料和电子材料。

1、包装新材料

公司当前研发生产的包装新材料有光刻镭射转移膜/纸、镭射复合膜/纸等镭射包装材料、彩色烟膜及可降解材料等。光刻镭射膜生产工艺技术是通过将微纳光刻制版，将镭射信息模压在薄膜载体上，再通过真空镀膜技术蒸镀铝金属效果或蒸镀透明介质效果，形成具有金属镭射薄膜或半透明镭射薄膜，通过转移或复合到纸张表面而形成不同效果的光刻镭射纸张，是一种具有色彩绚丽和防伪特性的新型包装材料，广泛应用于烟、酒、日化等包装及各种装饰材料上；烟膜是以聚丙烯为主要原料，以一定温度和速度拉伸并经过适当处理或加工制成的，具有高透明度、光泽感、防水等特性，主要应用于烟标外包装的一种膜类包装材料。镭射包装材料和烟膜材料采用的经营模式为订单式销售模式，按照客户要求进行定制化生产。

公司的包装新材料产品主要面向卷烟、高端酒品等对包装具有高附加值要求的企业客户，其对产品包装的外观、防伪和环保等性能有较高要求。目前，公司已形成了包装新材料生产的集群基地，通过对生产链上游环节的供应质量和成本实施控制，持续进行技术革新及产能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使得公司的镭射包装材料和烟膜材料产业有充足的市场保障，在率先满足公司精品纸包装的原材料需求的基础上，不断拓展延伸产品及客户应用范围，有效巩固公司在包装行业的市场地位，夯实公司的竞争优势。

2、电子材料

电子材料是指在电子技术和微电子技术中使用的材料，包括介电材料、半导体材料、压电与铁电材料、导电金属及其金属复合材料、磁性材料、光电子材料、电磁波屏蔽材料以及其他相关材料。结合公司的现有优势，公司在电子材料领域锚定了具有高附加值的半导体材料、光电器件封装材料和复合集流体等方向，其中，半导体材料、光电器件封装材料可广泛应用于通信设备、汽车电子等领域，复合集流体主要应用于动力电池、储能电池及消费电池等领域。半导体材料、光电器件封装材料采用的经营模式为订单式销售模式，按照客户要求定制化生产；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复合集流体产品尚未对外供货，预计未来采用的经营模式为订单式销售模式，按照客户要求定制化生产。

在电子材料领域，公司基于产业趋势与自身优势，聚焦高附加值赛道进行战略布局。当前业务架构主要涵盖三大核心方向：半导体材料及光电器件封装材料、复合集流体材料，其中半导体材料及光电器件封装材料已实现产业化应用，复合集流体材料处于产能建设期。具体来看，半导体材料与光电器件封装材料作为基础性功能材料，通过建立客户需求快速响应机制，应用于通信设备、汽车电子等高端市场，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复合集流体材料正集中资源开展工艺稳定性控制等核心技术攻关，并通过建立客户需求快速响应机制，持续完善从实验室到产线的完整转化链条，为电子材料业务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三）新型烟草制品

新型烟草制品主要是指区别于采用传统燃吸方式的卷烟的烟草制品。根据其制品使用形式大体上可以分为无烟气、有烟气两类。无烟气产品主要包括口含烟、嚼烟，以及含化型烟草制品等，而有烟气产品的主要形式则有加热卷烟制品和雾化类电子烟等。

公司以自主研发体系与产业化经验为根基，构建了兼具国内深耕与海外拓展的新型烟草业务生态。通过纵向整合产业链资源，横向搭建全球化运营网络，致力于成为新型烟草领域的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商。在业务架构层面，制造端聚焦雾化电子烟 ODM/OEM 核心业务，依托柔性智造系统，为客户提供涵盖工业设计、配方开发、智能制造到全球交付的全链路定制服务。国内市场方面，建立了雾化电子烟生产标准化体系，形成覆盖产品设计、工艺优化、量产交付的完整闭环服务能力；海外布局采取属地化运营策略，在重点区域设立服务中心，实施跨境物流、合规贸易、新零售等增值服务。同时，在海外开展加热不燃烧卷烟产品的研发中心与智能制造基地，设立海外自有品牌营销公司，开展加热不燃烧卷烟产品的合规化、集中化的研发生产及营销推广，打造了海外自有品牌，构建集产品研发、生产、自有品牌营销、DEM/ODM 供应链等一体化的综合服务体系。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8,445,288,794.17	9,433,353,288.31	-10.47%	9,437,329,96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33,319,679.60	6,878,439,640.25	-5.02%	7,473,309,986.24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2,857,163,352.91	3,945,497,084.44	-27.58%	5,188,642,95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985,186.18	118,370,068.09	-39.19%	197,375,04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9,603,118.79	178,437,350.66	-60.99%	311,244,925.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286,256.23	473,255,980.79	-59.79%	497,549,725.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8	-37.50%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8	-37.50%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	1.64%	-0.57%	2.46%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94,189,531.04	690,163,814.43	703,882,482.27	668,927,52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606,140.88	60,488,428.20	56,273,626.01	-165,383,00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798,275.23	71,307,801.70	56,366,275.73	-195,869,23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590,715.86	68,158,024.14	-116,444,574.43	575,163,522.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60,72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 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1,651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 月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31.90%	463,089,709	0	质押	463,089,709
新疆世纪运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2.72%	39,450,000	0	质押	39,4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4%	16,605,551	0	质押	0
黄华		境内自然人	0.75%	10,873,621	0	质押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8%	8,433,700	0	质押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其他	0.55%	8,000,000	0	质押	0
侯旭东		境内自然人	0.45%	6,464,324	4,768,243	质押	0
李德华		境内自然人	0.44%	6,379,324	4,709,493	质押	0
杨云恩		境内自然人	0.38%	5,570,000	0	质押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1%	4,501,490	0	质押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新疆世纪运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如下关联关系：乔鲁予持有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0%的股份，持有新疆世纪运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71.44%的股份，其余前十名无限售股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该无限售条件股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 有）		黄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873,621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4,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0,873,621 股；周正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3,600 股，通过信用证 券账户持有 3,825,185 股，实际合计持有 3,888,785 股。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 明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37,800,000 股，占公司总 股本的 2.60%，该账户持有的回购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 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未纳入前 10 名股东列示。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 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 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 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 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 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31,900	0.08%	276,400	0.02%	8,433,700	0.58%	0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 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32,300	0.08%	114,500	0.01%	4,501,490	0.31%	0	0.00%

注：表格中“期初”的时点为 2024 年 1 月 1 日；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减少 10,297,420 股，占总股本比例按照当期实际总股本计算。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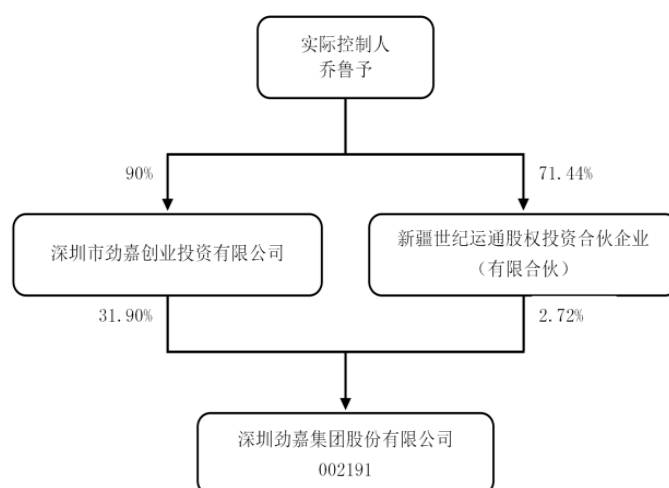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第六节“重要事项”。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